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954

单位名称：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九月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镇党委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决定，执行镇党代会决议；抓好自身建设和所属党组织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领导镇经济建设，制定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领导本镇政权机关和群众组织，支持和保证他们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各自章程充分行使职权；领导本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负责上级有关部门派驻镇单位的党组织建设，监督、支持和协调上级有关部门派驻镇单位的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教育、培养、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领导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农村基层工作；完成上级党组织交办的其他任务；

镇政府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和领导经济建设，发展农村经济；制订和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加强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发展各项服务事业；加强水利建设、土地使用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

保护耕地，改善生态环境和生活环境；开展政务公开建设和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教育，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调解民事纠纷，维护社会秩序；推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保护妇女、儿童和老年人的合法权益；管理民政行政工作，发展社会福利事业，做好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办理兵役事项；管理镇财政，执行本级预算；管理和发展教育、科学技术、文化、卫生等事业，提高公民素质；加强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管理；管理和发展本行政区域内的公共事业；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私有合法财产；保障经济、社会组织的合法权益和公民应有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指导加强村委会建设，充分发挥村委会作用，提高其服务工作水平；办理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行政机构设置

1、党政综合办公室（财经工作办公室）

协助党委、政府处理日常工作；负责文秘、综合协调、上呈下达、会议组织等工作；做好机关后勤服务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村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负责辖区内传染病防治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性卫生活动，进行预防传染病的健康教育；做好信访工作，畅通信访渠道，处理来信、接待来访；承担民间纠纷调解相关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相关工作；承担企

业劳动争议调解相关工作；负责加强本辖区健康教育工作及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健康知识和技能核心信息发布制度，普及健康科学知识，向公众提供科学、准确的健康信息；负责本辖区健康中国建设，健全实施健康中国行动领导推进工作机制，逐项抓好任务落实；负责辖区内的统计工作；履行统计职责，广泛引导、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并认真配合做好国家规定的周期性普查工作；负责指导落实《物业管理条例》；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党建工作办公室（人大主席团办公室）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和本级党组织的决议，团结、组织党内的干部和群众，努力完成本单位所担负的任务；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负责乡党委自身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负责全面推行“大党建、大工委”工作机制，承担党建联席会议和“大工委”日常工作；负责下级党的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承办下级党组织的成立或撤销事宜；负责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扩大新兴领域党建有效覆盖；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做好经常性的发展党员工作；加强流动党员管

理；做好人才服务工作，发现、培养、推荐党员和群众中的优秀人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织党员群众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建设；落实统一战线工作任务要求，做好民族事务工作；负责人大主席团日常事务工作，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工作；按权限负责村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等工作；负责指导居民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立健全各项自治制度，并予以备案；按权限负责基层社区社会组织的分类指导和业务指导；负责监督检查和指导所属单位和行政村的档案工作；按权限负责社区工作者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村民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指导和监督，按分工和权限负责村集体财务管理工作；加强党对农村经济建设的领导，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根据委托授权负责本辖区内的宗教事务管理工作；按权限落实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应急管理办公室

加强本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负

负责本辖区的消防工作，开展消防宣传、防火巡查、隐患排查改；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负责辖区防汛抗洪、抗旱等相关工作。负责辖区防灾减灾等相关工作；依法做好本辖区的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制定本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严格落实应急管理责任，加强基层综合应急队伍建设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负责本辖区内自然灾害救助工作，做好自然灾害风险排查、隐患治理、救助准备、信息报告、先期处置、应急救助、灾后救助和救助款物管理等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4、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

负责辖区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工作；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土地调查工作；负责本辖区乡道、村道建设管理工作，负责乡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本区域范围内的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市容、村容和环境卫生、农村生活污水管理责任；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行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职责；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本辖区河湖的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工作，协助上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

门做好地下水相关管理和监督工作；根据本地区的实际，组织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做好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工作；根据本地区的实际，组织开展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加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做好乡村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配合做好联合巡查工作，及时查处影响乡村环境保护和治理的行为；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向上级报告；负责辖区自然资源保护和监管工作；履行辖区护林和森林草原防火职责，明确责任分工、开展宣传教育、组织防火巡查巡护、组建火灾扑救队伍、做好防灭火物资储备、制定火灾应急处置办法、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做好火灾预防扑救；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古树名木保护和草原建设保护利用工作；加强辖区内的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预防和减轻水土流失；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农村供水用水管理等相关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5、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指挥和信息化网络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内的食品安全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协助执法和宣传教育等工作，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查处传销行为；制定本辖区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检查、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的落实，协调和督促有关部门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调解各类纠纷；组织群众开展各种形式的治安防范活动和军民、警民联防活动；指导、帮助村(居)民委员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组织协调辖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及普法工作，开展基层平安创建活动及各种形式的治安防范活动；加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动员、组织人民群众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做好防范邪教工作；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和对户籍或居住地在本辖区的刑满释放人员做好接受建档和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帮教对象的衔接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6、行政综合服务中心(综合文化服务站)

加大信用信息归集应用力度，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行政审批服务工作；开展就业政策宣传、就业援助等就业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人口

与计划生育工作；组织实施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建设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落实政府购买服务、经费补贴等扶持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社会各界参与居家养老和空巢、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的保护工作；负责本辖区爱国卫生日常工作；按权限开展社会救助工作；按权限做好残疾人保障工作；负责组织开展预防精神障碍发生、促进精神障碍患者康复等工作；负责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做

好辖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组织开展本辖区科普活动，宣传科学、文明的生产和生活方式；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建立健全全民健身工作协调机制；负责本辖区综合文化站、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和日常管理，实施免费开放；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7、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按职责分工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的宣传，及时上报有关单位和个人报告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依法组织群众协助做好本辖区的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工作，组织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做好强制免疫工作；负责本辖区农村扶贫开发的具体实施工作；引导和扶持农业机械服务组织的发展，做好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推广

和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当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业生产者对农业有害生物实施综合治理；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农民负担监管工作，组织开展农民负担专项检查；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8、退役军人服务站

依照法定权限，做好本辖区的征兵、民兵、预备役、国防教育、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国防交通、国防设施保护、拥军优属、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承办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 (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

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63.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30.1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2.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9.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7.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54.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52.7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41.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4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941.52	总计	62	1,941.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河庄
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1.52	1,941.52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763.70	763.70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719.75	719.75					
2010301	行政运行	665.03	665.03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54.72	54.72					
20105	统计信息 事务	8.15	8.15					
2010505	专项统计 业务	2.52	2.52					
2010507	专项普查 活动	5.63	5.63					
20106	财政事务	35.80	35.80					
20106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5.80	35.80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30.18	30.18					
20701	文化和旅 游	25.19	25.19					
2070109	群众文化	25.19	25.19					
207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4.99	4.99					

20799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4.99	4.9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32.03	132.0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19.94	119.94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51.49	51.4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8.45	68.45					
20808	抚恤	10.31	10.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1	10.31					
20827	财政对其 他社会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78	1.78					
2082702	财政对工 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1.78	1.7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29.74	229.74					
21004	公共卫生	33.76	33.76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33.76	33.76					
21007	计划生育 事务	147.22	147.22					
2100717	计划生育 服务	147.22	147.22					
21012	财政对基 本医疗保 险基金的 补助	48.76	48.76					
2101201	财政对职 工基本医 疗保险基 金的补助	26.56	26.5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2.20	22.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00	27.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00	27.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00	27.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4.33	654.33					
21301	农业农村	171.57	171.57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2.00	12.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16	40.16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9.41	119.41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08	55.0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5.08	55.08					
21303	水利	5.00	5.00					
2130316	农村水利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13.00	21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3.00	21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09.68	209.68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1.00	91.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	118.68	118.68					

	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2	5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2	5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2	51.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72	52.7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	5.00					
2240106	安全监管	5.00	5.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72	47.72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7.72	4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河庄镇
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41.52	875.45	1,066.07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763.70	665.03	98.67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719.75	665.03	54.72			
2010301	行政运行	665.03	665.03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54.72		54.72			
20105	统计信息 事务	8.15		8.15			
2010505	专项统计 业务	2.52		2.52			
2010507	专项普查 活动	5.63		5.63			
20106	财政事务	35.80		35.80			
20106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5.80		35.80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30.18		30.18			
20701	文化和旅 游	25.19		25.19			
2070109	群众文化	25.19		25.19			
207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 出	4.99		4.99			
2079999	其他文化 旅游体育	4.99		4.99			

	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03	132.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94	119.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49	5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45	68.45				
20808	抚恤	10.31	10.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1	10.3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8	1.78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78	1.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74	26.56	203.18			
21004	公共卫生	33.76		33.7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76		33.7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7.22		147.2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47.22		147.22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8.76	26.56	22.2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6.56	26.5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	22.20		22.20			

	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00		27.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00		27.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00		27.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4.33		654.33			
21301	农业农村	171.57		171.57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2.00		12.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16		40.16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9.41		119.41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08		55.0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5.08		55.08			
21303	水利	5.00		5.00			
2130316	农村水利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13.00		21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3.00		21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09.68		209.68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1.00		91.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18.68		118.68			
221	住房保障	51.82	51.82				

	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2	5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2	51.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72		52.7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		5.00			
2240106	安全监管	5.00		5.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72		47.72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7.72		4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63.70	763.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0.18	30.1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2.03	132.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9.74	229.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00	27.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54.33	654.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82	5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2.72	52.7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41.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41.52	1,941.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41.52	总计	64	1,941.52	1,94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河

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41.52	875.45	1,066.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3.70	665.03	98.6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19.75	665.03	54.72
2010301	行政运行	665.03	665.0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2		54.72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15		8.15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52		2.52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5.63		5.63
20106	财政事务	35.80		35.8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80		35.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18		30.18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19		25.19
2070109	群众文化	25.19		25.1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9		4.9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9		4.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03	132.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119.94	119.94	

	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49	51.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45	68.45	
20808	抚恤	10.31	10.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0.31	10.3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8	1.78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78	1.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74	26.56	203.18
21004	公共卫生	33.76		33.7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76		33.7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7.22		147.2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47.22		147.22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8.76	26.56	22.2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6.56	26.56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2.20		22.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00		27.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00		27.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00		27.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4.33		654.33
21301	农业农村	171.57		171.57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12.00		12.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0.16		40.16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9.41		119.41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08		55.08
213029 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5.08		55.08
21303	水利	5.00		5.00
213031 6	农村水利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13.00		213.00
213059 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3.00		21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09.68		209.68
213070 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1.00		91.00
213070 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18.68		118.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2	5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2	51.82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51.82	51.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72		52.7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		5.00
224010 6	安全监管	5.00		5.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72		47.72
224070 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7.72		4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0.11	30201	办公费	47.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9.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6.6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7.0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4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8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1.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3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1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73.20	公用经费合计					102.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

河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北河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0		4.50		4.50		4.50		4.50		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941.52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12.13万元,下降0.6%,主要原因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41.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41.5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941.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5.45万元,占45.09%;项目支出1,066.07万元,占54.9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41.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13 万元,降低 0.6%,主要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1,941.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13 万元,降低 0.6%,主要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41.52万元,比上年减少12.13万元, 主要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 本年支出 1,941.52万元, 比上年减少12.13万元, 降低0.6%, 主要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0万元, 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0万元, 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41.5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99.11%, 比年初预算减少17.43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 本年支出1,941.5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99.11%, 比年初预算减少17.43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941.5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1%, 比年初预算减少17.43万元, 主要原因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 本年支出1,941.5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99.11%, 比年初预算减少17.43万元, 主要原因是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且没有年初预算; 支出为0万元, 且没有年初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且没

有年初预算；支出为0万元，且没有年初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41.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63.7 万元，占 39.34%；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0.18 万元，占 1.5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2.03 万元，占 6.8%；卫生健康（类）支出 229.74 万元，占 11.83%；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27 万元，占 1.39%；农林水（类）支出 654.33 万元，占 33.7%；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51.82 万元，占 2.67%；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52.72 万元，占 2.72%；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

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75.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7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02.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2.2 万元，降低 32.8%，主要是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 与上年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 与上年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 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 与上年决算支出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2.24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38 万元，增长 0.9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未购置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36 个，共涉及资金 1053.42 万元，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北河庄镇高庄村、翟村村道路修建项目翟村段”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设立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项目及北河庄镇高庄村、翟村村道路修建项目翟村段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1 万元，执行数为 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 2023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

金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00%。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北河庄镇高庄村、翟村村道路修建项目翟村段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北河庄镇高庄村、翟村村道路修建项目翟村段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北河庄镇高庄村、翟村村道路修建项目翟村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100%。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各项指标都能按期完成，评价结果100分。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7表及公开08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